

## 关于国融证券国融安鑫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调整的公告

尊敬的国融证券国融安鑫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者：

根据《国融证券国融安鑫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合同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我司作为“国融证券国融安鑫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安鑫 6 号”）的管理人，以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基准，对在 2020 年 11 月 30 日（不包括本收益分配基准日）前购入的计划份额，且在 2020 年 11 月 30 日当天登记在册份额的所有投资者制定了收益分配方案，已于近日完成发放。

此次开放退出日后，基于收益分配方案，管理人对分红日在册投资者份额按照《管理合同》约定的收益分配原则进行调整。调整后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提供的数据为准。

此次份额调整对投资者利益不存在任何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2 月 3 日